

湖北省医学评价与继续教育办公室文件

鄂医评〔2015〕16号

签发人：潘旭初

关于印发《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各卫生类社团：

为加强各卫生类社团间联系、交流、协调、配合，充分发挥卫生类社团作为党和政府联系医学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根据《湖北省卫生行业社会团体管理办法》，省医评办制定了《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制度》，并于3月25日经2015年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自即日起施行。

请各社团将填写好的“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联络员基本情况表”，于4月底前报省医评办组织部。

联系地址：武昌东湖路165号湖北省医学评价与继续教育办公室（湖北省卫生界学会办公室）组织管理部

邮编：430071

联系电话：027 - 87126815

联系人：李玉华 18607100619

电子信箱：yxhzzb2011@126.com

附件 1：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制度

附件 2：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联络员基本情况表



湖北省医学评价与继续教育办公室

2015 年 3 月 26 日

附件1：

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制度

卫生类社团作为医学科学技术工作者自愿组成的学术性、公益性、非营利性的社团组织，是我省各行各业中，数量较多、门类较齐、有活力、有作为、有影响力的社会团体之一。为加强各卫生类社团间联系、交流、协调、配合，充分发挥卫生类社团作为党和政府联系医学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特制定本制度。

一、指导思想

在省卫生计生委、省民政厅和省科协的领导下，坚持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要“发挥社团、行业组织和社会中介组织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作用”的精神，团结组织广大医学科学技术工作者，遵守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执行发展我省医学科技事业的方针和政策。崇尚医学道德，弘扬社会正气。坚持民主办会原则，充分发扬学术民主，提高医学科技工作者的业务水平，促进医学科学技术队伍的成长和提高，依法维护医学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为医学科学技术工作者服务。

二、主要职责

研究制定全省卫生类社团总体发展规划、计划；研究确定加强卫生类社团工作的重大政策；确定贯彻落实主管部门工作部署

的思路和措施；学习、交流并统筹协调各学会、协会间的重大学术活动、科普活动和服务关爱走基层活动，推广医学科学适宜技术，推动我省医学科学健康发展；加强社团组织建设，做好管理、服务、自律、维权，促进办好广大医疗卫生人员的活动之家；加强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素质，增强社团服务能力；组织考核评比，交流经验，表彰先进；开展医疗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研究，为政府决策提供有创见、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承担省卫生计生委、省民政厅和省科协等部门交办的相关工作。

三、组成人员

联席会议成员由挂靠在省卫生计生委的各卫生类社团组成，各社团确定1名工作人员为联席会议联络员。研究有关重大问题时，联席会议邀请省卫生计生委、省民政厅、省科协会分管领导及其他相关部门领导出席。

四、工作机构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省医评办，由医评办_____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工作由医评办组织部担任。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对我省卫生类社团中的政策性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并提出建议；组织拟订卫生类社团规划、计划并提交联席会议研究审定；承担联席会议会务和成员单位日常联络工作；编发《湖北卫生社团通讯》（内部刊物）；协调督促有关单位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承担联席会议交办的相关工作。

五、工作制度

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年召开 2 次，根据工作需要，也可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由医评办召集，由成员单位轮流承担会务工作。各成员单位原则上每半年向联席会议报告一次工作情况，重大事项要及时报告。各成员单位要及时向联席会议及办公室、其他成员单位通报有关情况，加强信息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工作督查，各成员单位可自行开展工作检查。

附件 2 :

湖北省卫生类社团联席会议联络员基本情况表

社团名称（盖章）：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单 位 电 话	手 机 号 码	通 讯 地 址	邮 编	电 子 信 箱	Q Q 号